

土地报批征地的重要依据是什么

产品名称	土地报批征地的依据是什么
公司名称	山东国稳安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历城区工业南路鲍山街道殷陈小区6-2-1903
联系电话	15600206625 15600206625

产品详情

2020年新《土地管理法》成为土地报批征地社会稳定评估重要依据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是指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重大决策、重要政策、重大改革措施、重大工程建设项目、与社会公共秩序相关的重大活动等重大事项在制定出台、组织实施或审批审核前，对可能影响社会稳定的因素开展系统的调查，科学的预测、分析和评估，制定风险应对策略和预案。为有效规避、预防、控制重大事项实施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社会稳定风险，为更好的确保重大事项顺利实施。

2020年1月1日，新修订的《土地管理法》正式实施，该法修改的重点，主要集中在土地征收、农村宅基地管理制度改革和集体经营性土地入市三大方面“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成为法律明文规定的征地报批前程序

2020年1月1日执行的《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七条将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写入法律条文中，全文如下：

“国家征收土地的，依照法定程序批准后，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予以公告并组织实施。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拟申请征收土地的，应当开展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并将征收范围、土地现状、征收目的、补偿标准、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等在拟征收土地所在的乡(镇)和村、村民小组范围内公告至少三十日，听取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村民委员会和其他利害关系人的意见。

多数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征地补偿安置方案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召开听证会，并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听证会情况修改方案。

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应当在公告规定期限内，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办理补偿登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测算并落实有关费用，保证足额到位，与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就补偿、安置等签订协议;个别确实难以达成协议的，应当在申请征收土地时如实说明。

相关前期工作完成后，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方可申请征收土地。

山东国稳安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服务于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分析的权威第三方机构，在稳评业务上有丰富的资源和调研经验，我们公司秉承诚信为本、实力为先，客户至上、服务至上的经营理念，在不断完善和提高服务标准的同时积累了丰富的实操经验和人才资源，将竭诚致力服务于国内各大企业，为其提供专业优质的咨询服务。山东国稳安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诚邀全国合作，期待您的加盟！